**教育部主管高級中等學校鑑定評估費用申請表**

114.08修

|  |  |  |  |
| --- | --- | --- | --- |
| 學年度梯次 |  學年度第 梯次 | 鑑定評估人員所屬分組 |  |
| 鑑定評估人員姓 名 |  | 鑑定評估人員所屬學校 |  |
| 派案方式 | □ 校內派案（檢附校內鑑定評估人員配對派案單）□ 跨校派案（檢附申請魏氏智力量表施測資格人員支援派案單、自行尋求他校 鑑定評估人員支援配對派案單或特殊原因申請分組指派鑑定評估人員支援派案單）□ 協助分組初步評估作業（鑑定評估人員複閱、鑑定評估人員初判）□ 其它  |
| 鑑定評估作業內容 | □ 個案施測（施測項目如派案單）□ 撰寫綜合研判報告書□ 鑑定評估人員複閱□ 鑑定評估人員初判□ 其它  |
| 鑑定評估費用申請 | □ 個案施測費，小計 元。□ 綜合研判報告書撰寫費，小計 元。□ 跨校鑑定評估費，小計 元。□ 交通費，小計 元。□ 鑑定評估人員複閱費，小計 元。□ 鑑定評估人員初判費，小計 元。合計 元 **鑑定評估人員簽章**  |
| 入帳資料 | 銀行及分行（或郵局） 帳號  |
| 分組學校承辦人核章 |  | 分組學校承辦主管核章 |  |